

证券代码：002557      证券简称：洽洽食品      公告编号：2021-020

债券代码：128135      债券简称：洽洽转债

## 洽洽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1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4月15日，洽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四家子公司提供担保，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对子公司担保事项

##### （一）担保基本情况

因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融资需要，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贷款事项提供担保，拟向控股子公司重庆市南部洽洽食品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部洽洽”）、捷航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捷航”）、宁波洽洽食品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洽洽”）、Chacha Food (Thailand) Co.,Ltd.（以下简称“泰国子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担保：

1、为保证南部洽洽、宁波洽洽、泰国子公司和香港捷航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结合实际情况，公司拟为上述四家子公司向银行分别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各类融资提供担保，共计 4 亿元担保额度；

2、授权总经理陈先保先生具体办理相关事项。

3、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审议通过之后的一年内有效。

##### （二）子公司基本情况

1、重庆市南部洽洽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一般经营范围：销售；中草药（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农副产品收购（不含粮食），食品添加剂【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需前置审批或备案的，取得审批或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

与公司关系：南部洽洽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因南部洽洽将进一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需要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开具信用证、票据贴现等形式的融资。

经审计，截止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97,332,175.07元，净资产169,680,631.85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72,727,111.84元，利润总额186,848,416.74元，净利润为158,812,432.69元。

## 2、捷航企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万港币；

经营范围：投资、贸易；

与公司关系：香港捷航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因香港捷航将进一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需要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开具信用证、票据贴现等形式的融资。

经审计，截止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44,608,155.98元，净资产35,666,021.03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3,172,246.69元，利润总额1,022,717.38元，净利润为990,007.08元。

## 3、宁波洽洽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批发与零售；

与公司关系：宁波洽洽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因宁波洽洽开展相关业务，需要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开具信用证、票据贴现等形式的融资。

经审计，截止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335,771,773.83元，净资产189,738,872.18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08,555,155.03元，利润总额225,992,811.90元，净利润为169,430,772.47元。

#### 4、泰国子公司（Chacha Food (Thailand) Co.,Ltd.）

注册资本：2900万美元；

经营范围：食品加工制造，进出口贸易；投资、收购；

与公司关系：为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因泰国子公司已经开展相关业务，需要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开具信用证、票据贴现等形式的融资。

经审计，截止2020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66,043,218.11元，净资产236,808,480.02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87,934,034.14元，利润总额61,326,796.62元，净利润为61,326,796.62元。

## 二、董事会意见

南部洽洽、香港捷航、泰国子公司、宁波洽洽均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拟对上述四家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因公司尚未与相关银行签订担保协议，具体协议内容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本次担保主要用于公司经营发展融资需要，有利于上述公司的长效、有序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以上担保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董事会所审议的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担保事项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该议案。

####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

连同本次担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和实际担保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4亿元和0元，分别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重为9.5%和0%，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等情况。

#### 五、备查文件

- (一)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五日